

一条破路六部门都说管不着

舜玉小区北区22号楼前道路坑洼20年来无人修

文/片 本报记者 赵伟 实习生 李行一 肖红丹

改进作风 优化环境

晚报

监督热线: 96706531

爆料qq: 800003789

调查

调查新闻大赛

近日,舜玉小区北区22号楼居民反映,小区附近道路坑洼不平,20多年无人来修,一下雨居民连小区都出不去,怕崴脚,老人晚上都不敢出门。为此,记者采访了六个部门,各部门都说不归他们管。

►小区的老人说晚上都不敢出门,怕崴脚。



小区道路20多年无人修

“路面坑坑洼洼,一下雨门口就积满了水,想出门就得自己垫砖头”。13日上午,在舜玉小区北区22号楼前,居民侯先生称,小区道路损坏严重,影响出行。“前一段时间小区自来水管更换,管道是铺上了,但是还没有和水管接通,说是过两个月再接,因此道路就没铺好,只是用沙子垫上了。”

在通往22号楼的小区内道路上,记者看到水泥路面都被车轧碎,宽3米左右的道路分别铺着泥土、沙子和水泥。200多米长的路上到处散落着小砖块和砂石,水泥路基本变成了土路,靠近墙根的地方被冲成了

小水沟。

“一条路三种料,下雨泥路就没法走了。”侯先生还称,22号院小区外面的水泥路20多年来没人修过。由于路面的水泥层很薄,被车一轧就碎了。“一下雨,有的地方冲出很大的坑,有人用沙子把坑填平,但是下雨后,沙子就沉下去了,只能再铺沙子。”

22号楼的40多户居民深受其害。小区居民王先生说:“小区路不好走,一不留神就崴到脚了,老人晚上都不敢出门。”不少居民反映,向居委会和街道办等部门反映了很长时间了,至今没有人来修。

维修基金为啥不能修路

“19、20、21号楼有物业,给他们修路,我们这没物业的怎么办?”侯先生介绍,他们是老房子没有物业管理。“当年买房的时候,每平方米要交43元的维修基金,怎么不拿来修路?”

据侯先生介绍说,22号楼属于拆迁安置房,原来是单位

的宿舍,后来产权转给个人了。在购买房子的时候,房管部门向每户收取了一平米43元的专款,这笔专款存入银行,作为房屋共用部分的维修基金。

侯先生拿出当年复印的报纸,报纸上登载了当时颁布的《济南市出售公有住房实施细

则》、《济南市城市公有住房售后维修管理暂行规定》等通知文件。根据相关文件规定,由售房单位按售房款15%提留,建立住房共用部位维修基金,以其利息投入支付共用部位和设施的维修费用,本金不得动用。《济南市出售公有住房实施细则》也显示,“在本次房改售房的同一楼房内,有过去出

售或拆迁调换产权的住房,由房屋所在地房管部门向原售房单位和与调换产权有关的建设单位,每平方米43元收取共有部位、公用设施维修基金。”

“能不能用这部分维修基金对楼前的道路维修?”侯先生称,他们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情况,希望能够用维修基金修路,但始终没有得到同意。

六个部门都说管不着

“道路失修,我们也很着急。”13日下午,舜玉社区居委会负责人钱女士称。至于居民能不能动用维修基金,钱女士称不可以,维修基金只用于维修房屋的楼顶、楼道、上下水管道、共用厕所等部分,不包括楼前的道路,具体可以询问房管所。

舜玉小区房管所负责人也表示,维修楼前道路不能动用房屋维修基金。关于道路应该由谁负责维修,负责人表示应该问舜玉路街道办事处。

舜玉路街道办事处负责人又称,让记者联系舜玉小区城市管理委员会,但该委员会负责人介绍:“小区外楼群之间的道路属于市政负责,而小区楼前的道路要开发商或者物业负责。”济南市市政公用局相关部

门负责人说,像舜玉小区北区22号楼这样的开放小区,楼前道路的维修应该由街道办事处或者物业负责。至于没有物业,楼前道路应该由谁负责维修,对方称对小区不熟悉,可以问一下市中区市政部门。

14日上午记者又联系市中区市政工程管理办公室负责人,该负责人也称,对谁来修理小区破路这方面情况不太清楚。

●热线监督

圩子壕变臭水沟 令人作呕谁管管

本报9月16日讯(记者 崔如坤 赵伟)“水沟里淌着污水,发出的臭味令人作呕。”15日,市中区顺河西街经营一家门市的吴先生向本报反映,顺河西街附近一条水沟常年流淌着污水,时不时发出恶臭,严重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,希望相关部门尽快治理。

15日,市民吴先生在热线中称,他在顺河西街与馆驿街交叉口附近经营着一个小商铺,时不时就会有股恶臭味飘来,熏得人头疼呕吐。根据恶臭飘来方向,吴先生发现恶臭味由沿顺河西街的河道发出。“里面都是污水,水沟东边有制锦小区,水沟西边有馆驿街新区,这个臭味影响了很多居民的正常生活。”

16日上午,在顺河西街与馆驿街交叉口附近,记者看到沿顺河西街有条宽近10米的河道,浑浊的污水自南向北流着,水面上漂浮着塑料袋等一些垃圾,河底淤积着灰黑色的污泥,散发着阵阵臭味,一阵风起,臭味便浓起来。一些年轻人,忍不住掩住鼻子快步走过。

附近居民介绍,该河道名为南、西圩子壕。“平时还好,下雨天味更大。”附近居民李先生说,“热天还滋生蚊蝇。”河道旁边一商店店主说,河道里常年流淌着污水,一到夏天臭烘烘的味道越发浓烈。“人们都捂着鼻子过,谁还来店里买东西?”附近不少店主抱怨,河道散发的恶臭影响了生意。

记者沿河道观察发现,河道两旁有一些排水口,浑浊的污水不断流出,排进河道。“污水都排进去了,想不臭都难。”李先生说,要改变河道污染、散发恶臭现状,必须杜绝向河道排放污水。

采访中,大部分市民希望相关部门能禁止污水排入河道,并定期治理、清淤河道,还河道整洁干净,还附近居民一个清新的生活环境。



臭气熏天的圩子壕。 本报记者 崔如坤 摄

2012年九月份招新生! 齐鲁晚报棋院 欢迎您的孩子来学棋

棋院本部

- 围棋: 9月8日开课 每周六下午 14:00~15:40
- 国际象棋: 9月8日开课 每周六下午 15:50~17:30
- 中国象棋: 9月9日开课 每周日下午 14:00~15:40

西部基地

- 围棋、国际象棋均可插班上课
- 围棋联系电话: 13969083322

棋院总部 地址: 经十路16122号大众日报社院内综合楼4楼
西部基地 地址: 济南市中区刘长山路40号新东方商务宾馆院内 (阳光100南边银座店往西500米)

咨询电话: 0531-86689112 官方网站: www.qizw.com

回迁公告

天桥区仁丰片区棚户区改造回迁居民:

仁丰片区回迁安置房已竣工, 计划近期回迁。整份款缴纳(含)及入住退房手续集中办理时间:

- 9月18日: 廉6、8号楼(新7、8号楼)
- 9月19日: 廉4、9号楼(新9、10号楼)
- 9月20日: 廉2、1号楼(新11、12号楼)
- 9月21日: 廉1号楼(新12号楼)

请回迁居民持《济南市城市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》或《济南市城市公有住宅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》、产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(若产权人无法到场, 被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、产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产权人死亡证明、公证委托书), 到仁丰片区安置现场办公室(如儿园), 回迁截止日计算至2012年9月26日, 未按期办理回迁手续的居民不再计算拆迁补偿费。原回迁7号楼(新1号楼)居民回迁时间另行通知(拆迁安置过费以拆迁办通知的回迁时间计算)。现场咨询电话: 66799816。

特此公告。

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拆迁办公室
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五日